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

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是景德镇市教育局下属单位，主要职责是：

(1) 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保证国家的方针、政策、法规在学校的贯彻实施。

(2) 保证学校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3) 对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负责，使学生健康成长。

(4) 加强师资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努力提高教师的全面素质。

(5) 领导学校教育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

(6) 科学制订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

(7) 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和教师待遇。

(8) 维持正常的教育秩序，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9) 圆满完成上级党组织布置的其它各项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第四中学内设科室 4 个，包括办公室、政教处、教务处、总务处。

编制人数共计 139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39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共计 168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26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126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42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801006]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0	0
	合计	2,318.61	1,701.21	617.41
205	教育支出	1,859.55	1,242.14	617.41
02	普通教育	1,859.55	1,242.14	617.41
2050203	初中教育	1,369.33	1,242.14	127.18
2050204	高中教育	490.22		49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8	241.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08	24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72	160.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36	8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44	97.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44	97.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29	65.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4	30.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	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54	120.5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54	120.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54	120.5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01006]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01006]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0	0
	合计	1,653.17	1,531.21	121.97
205	教育支出	1,194.11	1,072.14	121.97
02	普通教育	1,194.11	1,072.14	121.97
2050203	初中教育	1,089.91	1,072.14	17.77
2050204	高中教育	104.20		104.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8	241.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08	24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72	160.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36	8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44	97.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44	97.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29	65.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4	30.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	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54	120.5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54	120.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54	120.5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01006]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0	0
合计		1,531.21	1,531.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5.26	1,525.26	
30101	基本工资	666.34	666.34	
30102	津贴补贴	0.72	0.72	
30107	绩效工资	356.18	356.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72	160.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36	80.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29	65.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4	30.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	2.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54	120.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96	42.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5.95	
30305	生活补助	2.47	2.47	
30309	奖励金	3.48	3.4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06]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01006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2.00				2.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0	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06]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0	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_科教文体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801-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766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学校在2025年度正常运转，提高教育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标准	=188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945人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毕业率	≥95%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落实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教育质量。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85%
		学生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第四中学收入预算总额为 231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0.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53.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48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1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 万元；其他收入 17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33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3.4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第四中学支出预算总额为 231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0.9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01.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4.4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95.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 万元。项目支出 617.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15.4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38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226.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4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859.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4.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0.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5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695.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6.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3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6.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6.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第四中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653.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4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194.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0.5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31.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25.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万元。项目支出 121.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9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6.97 万元,资本性支出 45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第四中学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未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_科教文体科项目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 2) 立项依据：赣财教指【2023】60 号文
- 3) 实施主体：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 4) 实施方案：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 5) 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6) 年度预算安排：17.76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景德镇市第四中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2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

1. 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2. 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1. 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保障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障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保障经费。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